

公告编号：2023-037

证券代码：834114

证券简称：明尚德

主办券商：诚通证券

河北明尚德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分红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河北明尚德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全资子公司河北明亮玻璃制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明亮公司”）的股东于2023年9月1日作出股东决定：以截止2023年6月30日的财务报告（未经审计）累计未分配利润21,539,038.74元，将其中10,000,000.00元向股东进行分红。

公司持有明亮公司100%的股权，明亮公司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，上述分红将增加2023年度母公司报表利润，本次利润分配对2023年合并报表利润无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北明尚德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3年9月1日